



诗词三首

◎顾晓明

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

世界潮流期壮大，风雷激荡忆当年。
雪山草地曾如铁，开放改革笑等闲。
内外循环添动力，东西博弈闯蜿蜒。
而今迈步从头越，梦想成真在正前。

庆祝党的二十大开幕

屏气凝神听报告，十年巨变耀星辰。
崭新境界勤开拓，现代强国靠千群。
高举大旗成伟业，追随领袖守民心。
复兴梦想无悠远，“三五”相约慰古今。

蒲扇

◎韩明飞

今夏酷热，老友不宜吹空调风扇，网购了两把蒲扇。去看望他，他摇一把，一把递给我说，土物，老做派，委屈一下。多年没摇这种扇子了！接在手摩挲，蒲葵叶面滑溜自然，摇动，风似乎带着草木味滑过。两人摇摇，聊聊，平添了几分情趣。老友是喜扇之人，当年在单位，夏月里常常一把尺许长的折扇不离手。小热，扇面半折半开轻摆；大热，扇如蝶翼颤动。扇面上有两行古拙的隶书自题联：大体则有，具体则无。掏香烟敬人，喜欢将折扇往香港衫后领口里一插。我问，怎不买把折扇摇摇？他手指捻动蒲扇柄转了两圈说，小时候就用它，老来了，回到原点吧！

如今，蒲扇几乎看不到了，可曾祖母教给我的那首扇子童谣，我还在说给小孙女儿听：“扇子有凉风，日夜在手中，谁人向我借，待到八月中。”时过境迁，“教具”已大相径庭，当年曾祖母是手执蒲扇，而今我拿的是商家促销活动赠送的广告塑料扇，小孙女当玩具。她更不理解何以要待到八月中，玩完了，随手一丢，吹空调、电风扇不就行了？谁爱要谁拿。殊不知我们童年，扇子是唯一的“纳凉神器”。处暑过后，秋风四起，清露生凉，扇子才可以“躺平”。曾祖母极爱惜用品，将蒲扇洗刷晾干，用生包纸包好，置于衣橱顶上，来年五月再相逢。收藏起来的还有蝉韵如潮、星辉如梦的夏天。

祖上传下来的家什不多，两张

拔步床、一对二龙戏珠的青釉坛子、一张桑树春台，还有一张竹榻，这竹榻好几代人用过了，岁月的包浆使榻面及四脚呈殷红色，光滑凉爽，它是我们儿时消夏的恩物。太阳下山了，天空柔和而澄明，竹榻被移到室外，靠在方桌一边，既可作座位吃夜饭，又可躺着纳凉。洗好澡，大人还有晚事要料当，开夜饭尚早，曾祖母把我和弟弟安顿在竹榻上待凉，往我们手里塞把蒲扇说，自己扇扇，搘搘蚊子。这扇子是祖父到高隆吉南北货店专为我们买的小号蒲扇，并用圆珠笔在扇柄写上“大”与“二”，以示各有所属，各自爱惜。起初，拿扇子还要看字，后来打眼就能分出，我和弟弟互相嬉闹拍打，扇子原来相连的蒲叶条有的开缝了。弟弟的那一把缝拉得更长，那夜，在屋后河边上拍萤火虫，一只虫有些诡谲，飘飘忽忽，弟弟紧追不舍，不小心把扇子搘在树枝上。

我们手把扇子，躺在竹榻上直面晚空，轰轰烈烈的太阳落了，余晖染出或素或艳的晚霞，飘在瓦蓝的天幕上，数不清的蝙蝠纷纷飞往东南，有时忽地一抖，像人打了个趔趄，不知从何而来，不知往何而去。田间声韵悠长的挑水号子含着水的清凌。这只是夏夜的开端，还有更享有的在后面。夜空星辉交映，田间虫声呼应，麦芒煨出的蚊烟漫燎轻绕。这时，曾祖母会搬张藤椅坐在竹榻边，我们像是被簇拥着，一边方桌为护栏，一边有曾祖母护卫，她手拿大号蒲扇，不时为我们扇风驱

清平乐 看新一届中央政治局常委同中外记者见面会有感

亿人牵念。大会堂前雁。缓启金门祥云现。宗旨传承实践。
领袖掌舵出航。千群划桨担当。四个始终莫忘。东方星耀霞光。



蚊，边说，一人扇风二人凉。左右邻居都在场上乘凉，人人扇在手，啪嗒啪嗒地拍打驱蚊声，此起彼伏，田园沉浸星光下，曾祖母指着天上的星星教我们辨认，什么“懒婆娘张帐子星”“挑石头星”“挑灯草星”，都是农民化的赋名。银河如练，横贯天空，那句“天河东西损、家家吃米饭”的农谚，让我们对秋熟充满着盼头。夜凉了，在曾祖母扇子的凉风里，常常睡着了，祖父把我们抱上床，次日晨醒，小蒲扇插在床边。

蒲扇虽是俗物，但也可来点“雅”。老赵是村里老一辈中寥寥无几的读书人，满肚子故事，《隋唐演义》《三侠五义》《说岳全传》烂熟于心。夏夜他给众邻讲故事，手执的蒲扇与众不同，扇子周边用浅灰布条包出沿口，扇面印有“赵记”二字，篆体，类似一方墨色阴文的印章。回乡务农，我迷上了书法，那年因续聘代课教师之事不顺，向老赵讨来方法，用墨汁在扇面写上隶书“以农为乐”，再将厚纸中间挖个椭圆，覆盖扇面，用蜡烛烟把椭圆部分熏黑，洗去墨痕，扇面便有了一个椭圆的印章。得意，拿给老赵看，他赞许后，将蒲扇翻过来说，我建议你在这一面再熏上“朝为田舍郎”，下一句眼下不适宜说了，但其志可学。

“流光容易把人抛，红了樱桃，绿了芭蕉。”一路上，流光抛人，也抛物。城镇化把乡土抛了，电风扇、空调时代到来，把扇子抛了，不过，我相信如同城市灯火辉煌里隐退的一天繁星，这些老物件仍在历史深处发着它曾有过光芒。



乡村画家

◎马范文

锦华摆一把藤椅，朝着家门口那大片的田野，那田野真美，跟曾经他所拥有的那片一样美。夕阳洒在脸上，他仿佛回到了那个时候。

锦华出生在江南的一个名医世家，从小就被父亲培养着要行医。娇惯敏感的锦华闻不惯满箱满柜的草药味，奋力反抗着。一日，热爱绘画的舅舅带了几碟颜料来了锦华家，锦华闻着这个味儿倒觉得格外顺畅，举着沾了色的毛笔不放。锦华迷上了水墨朱砂，像是命中注定一般，开始了他与绘画的缘分。

锦华渐渐长大。平日里，父母逼他学医逼得紧，一有闲暇时间，锦华就往院子后面的那块田野上赶。在这里，锦华拥有最蓝的天空、最绚丽的色彩、最灵动的蝴蝶与最纯真的梦想。这里没有沉重的使命，只有农民为了生活而艰苦地奋斗；这里没有苦涩的草药，只有源源不断的灵感涌人心头。锦华画了一张又一张画。田野很美，就像他的画一样；他的画很美，就像他梦中的那片田野一样。锦华想当一名画家，用一生去描绘心中的田野。

锦华背着父母去考了中央美术学院，却被父亲用一句“不许去，留下学医”堵住了他离梦想最近的道路。锦华忍无可忍，与父母大吵一架，他放不下画，放不下他的热爱，锦华离了家，独自去上海求学。

然而，求学之路没有那么通顺。大城市的画家读的书、见过的世面比锦华多得多，审美也和他不在一个层次。人家心里哪有什么田野，人家心里可都是星辰大海。锦华拼了命地苦练画功，还是出不了头。一天，锦华去听一个他很喜欢的画家的讲座，画家真诚的话语回响在他耳畔：作为一名画家，除非你做到最高级别，否则就没有什么价值。锦华听了很难过，他好想把心中的田野展示给世界，但那终究是上不了台面的，那终究只存在他一人的心中。无数个日夜，锦华痛苦地寻找出路，直到他的心又回到那个农村。那里的人跟他一样，热爱生活、热爱美好的风景，那里的人心中也只有无尽的田野。

锦华回到了乡村，回到了梦开始的地方。锦华终于搞清楚了他的梦想，成了一名乡村画家。管他星辰还是大海，锦华的艺术就是生活本身。锦华又回到了那段日日待在田野上的时光，他画鸡、画小鱼儿、画淳朴的民风、画他热爱的生活。锦华还开了美术班，教乡村的孩子们用画笔去描绘他们的梦想。锦华真的做到了，画了一辈子的田野，赴了一生的热爱。

这就是锦华，我的外公，他不是顶尖的大画师，他是一个乡村画家。在追寻梦想的道路上，热爱可抵岁月之漫长，他用爱，打败了时间，打败了偏见，找到了自我。他的一生就像他的名字：繁“华”似锦。